

內政部 書函

地址：54045 南投市省府路38號(營建署)  
select

聯絡人：何翊誠

聯絡電話：(049)2352911#323

電子郵件：af6649@cpami.gov.tw

傳真：(049)235270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9080333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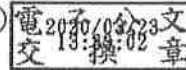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1058202\_10908033372\_109D2008539-01.pdf)

主旨：「內政部補助國內營造業及建築師事務所赴海外拓點計畫  
作業要點」第4點、第6點、第8點規定，業經本部於109年  
3月23日以台內營字第1090803337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  
發布令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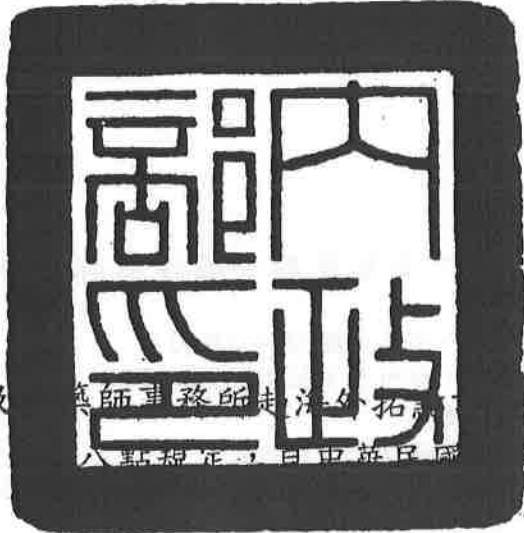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  
台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  
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  
公會、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  
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鋼  
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  
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省14縣  
(市)政府、6直轄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營建署  
建築管理組、中部辦公室(營建業務)(均含附件)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90803337號



修正「內政部補助國內營造業及建築師事務所赴海外拓點計畫作業要點」第四點、第六點、第八點規定，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。

附修正「內政部補助國內營造業及建築師事務所赴海外拓點計畫作業要點」第四點、第六點、第八點

部長徐國勇

裝

訂

線